



自然资源部、公安部联合印发《涉嫌破坏耕地犯罪案件移送指引》

推动行刑衔接制度化规范化

近日，自然资源部、公安部联合印发《涉嫌破坏耕地犯罪案件移送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规范行刑衔接工作，增强耕地保护合力，提高案件办理质效。

《指引》共四部分，就适用范围、移送工作要求、移送案件必要材料及规范标准、完善制度机制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明确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以及依法履行土地执法查处职责的其他行政机关，应当按照规定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破坏耕地犯罪案件。

《指引》对案件移送程序、时限

范围作出明确规定，要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按照相关规定，于24小时内向同级公安机关移送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涉嫌犯罪案件，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移送，不得久拖不移；对于符合移送规定标准的，公安机关应当自接受案件之日起3日内作出是否立案的决定。《指引》同时对公安机关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移送行政违法案件作出规定，明确对于公安机关直接发现查处的破坏耕地案件，经审查没有犯罪事实，或者立案侦查后认为犯罪事实显著轻微，不需要追究刑事责任，但依法应当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

的，公安机关应当在作出不予立案或者撤销决定后，将相关法律文书及证据材料移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指引》明确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案件调查报告、耕地认定书、勘验材料、行政认定或司法鉴定意见或符合规定的报告、涉案物品清单等6项为必要材料，并逐一对应确定了材料的规范标准、制式的文书格式。针对涉案耕地的不同破坏情形，将破坏耕地行为分为压占类、挖损类和污染类三种类型，据此明确出具行政认定意见、鉴定意见或报告的具体适用范围、主责单位、规范格式。

近年来，自然资源部、公安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密切协作配合，强化行刑衔接，切实以“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此次联合制定《指引》，是细化落实《自然资源部 公安部关于加强协作配合强化自然资源领域行刑衔接工作的意见》的重要要求。两部门将以《指引》为抓手，进一步凝聚共治合力，始终保持对非法占用耕地违法犯罪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努力以更高水平执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公安部)

文华街道

法治宣传闹新春

本报讯 为营造欢乐祥和、平安法治的新春氛围，赤水市文华街道依托“文明实践·乡帮会”平台，组织“法律明白人”、普法志愿者深入村集市、背街小巷，开展“法治宣传闹新春”系列活动，为辖区群众平安过节保驾护航。

“以前总觉得法律离生活很远，今天才明白法律其实处处都在保护

我们。”在凯晟广场普法宣传点，咨询农民工维权问题的张大爷向工作人员连声道谢。

春节期间，返乡人员集中、聚会频繁，劳资纠纷、电信诈骗、交通安全等隐患易发。文华街道精准发力，将普法宣传与新春民俗深度融合，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宣传。

“活动太接地气了。猜灯谜能学

文明护航平安年

法律，答题还能长见识。”巨洋国际小区的董二姐笑着说道。活动中，街道构建“线上+线下”全覆盖格局：线上拍摄普法短视频，依托网格群广泛转发；线下设立宣传台、发放宣传资料，组织“法律明白人”入户走访，实现普法无死角。

在望城社区“护苗行动”现场，开展法治绘画、手工制作等活动，普及

未成年人六大保护体系，结合真实案例讲解社会热点问题，引导孩子们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据悉，此次活动共开展集中宣传、入户宣讲6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2起，化解率达100%，切实将矛盾化解在基层。

(文华街道办事处)

男子不慎跌入电梯井 遵义消防成功救援

本报讯 (齐涛 梁荣强 全媒体记者 王鸿)2月1日11时43分，遵义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求助，仁怀市盐津街道姜家寨有1名男子不慎坠落电梯井口底部，急需救援。接到报警后，当地消防救援站人员立即赶赴现场救援。

救援人员抵达现场后观察发现，该电梯井道为方形结构，井深约6米，且井内光线较暗。通过喊话得知，被困男子意识清醒，能够准确说清自己身体受伤情况。据了解，该电梯井为他人自建房未完工的电梯井，男子饮酒后行至电梯井口附近，由于光线昏暗不慎坠入井底。

了解情况后，救援人员先将二节拉梯放下至电梯井底，由两名经验丰富的救援人员佩戴好个人防护装备，携带担架、安全腰带等装备器材进入井底。由于被困男子身形较为健硕，且井口附近缺乏可靠的绳索固定点，井内空间也相对狭窄，给救援带来了一定困难。

随后，救援人员决定利用电梯井底部一侧的水泥墙体着手施救。在为被困男子做好防护的前提下，救援人员利用电钻和铁锤在墙体下部开辟出一个长约70厘米、高约5厘米的生命通道。现场医护人员下至井底，对被困人员伤情进行初步检查，确诊被困男子身上有几处骨折，无生命危险。

随后，救援人员协助医护人员使用医用绑带，将被困人员固定在担架上。固定完成后，众人合力通过新开辟的通道，将被困男子抬出电梯井。50分钟后，被困男子被成功救出，并移交现场医护人员送往医院进一步救治。

盗窃团伙凌晨专盗豪车 4人落网

本报讯 (全媒体记者 张婷)凌晨时分，几个身影悄然靠近路边停放的高档车辆，两人在外“望风”，另外两人则使用特制气垫和钩子，悄无声息地撬开车门——这是近日在遵义、重庆等地流窜作案的盗窃团伙的惯用伎俩。1月28日，该团伙4名成员在湖南怀化落网，为这起跨省系列盗窃案画上句号。

近日，汇川公安分局董公寺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停放在路边的车辆被撬，车内价值3万余元的烟酒被盗。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往现场勘查，发现车被撬车辆门框仅有轻微变形，作案手法与常见的砸窗、撬锁等方式明显不同。

经调查，该团伙作案隐蔽性强，反侦查意识高，给案件侦办带来较大挑战。民警昼夜排查、循线追踪，最终锁定4名嫌疑人为逃往湖南怀化。

1月28日，民警展开跨省抓捕，在湖南怀化某电竞酒店内将4名嫌疑人全部抓获。

经审讯，该团伙流窜于重庆、遵义等地，专挑高档车辆，在凌晨时段作案。4人分工明确：两人负责“望风”，另两人使用气垫、钩子等工具撬开车门实施盗窃。

目前，4名嫌疑人对其盗窃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请广大车主尽量将车辆停放在有人看管或监控覆盖的区域，车内不要放置贵重物品，离车时务必确认车门锁闭，提高防范意识，避免财产遭受损失。

图片新闻



春节临近，大量外出务工人员和学生陆续返乡，出行办证需求持续攀升，赤水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推出“延时服务、预约服务、导办服务、上门服务”等便民利民措施，全力保障群众办证需求。

图为2月5日，在赤水市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导办员在指导群众办理业务。

王长育 摄(遵义图库发)



2月4日，余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组织民辅警，带着丰富的安全“年货大礼包”走进城区年货市场，为群众送上了一场接地气、暖人心的交通安全知识宣讲。

罗胜谋 摄(遵义图库发)



春节临近，赤水市公安局组织民警走进乡镇集市、居民小区，面对面向老年人讲解养老诈骗套路和手法，叮嘱老年人提高警惕，守住自己的“养老钱”。

图为2月3日，民警在丙安镇给老人讲解防诈知识。

王长育 摄(遵义图库发)

普法课堂

退租后忘关自动缴费 租户被多扣3755元 法院判决房东全额返还

汇川区法院以案释法：租赁关系终止后未及时解除代扣协议，房东构成不当得利应全额返还

近日，市民刘先生查询账单时发现，自己的账户竟被连续自动扣款9次，累计金额达3755元。经核查，这笔款项竟是为一处早已退租的门面支付的电费。

原来，刘先生此前为方便缴费，通过某支付平台开通了该门面的自动缴费功能，但退租时忘记关闭。租赁关系结束后，平台继续从其账户扣划电费。发现问题后，刘先生多次与房东协商返还垫付款项未果，遂以“不当得利”为由诉至汇川区法院。

庭审中，双方各执一词。刘先生称，因新居水电费也集中扣款，项目繁多，未能及时发现这笔“额外”支出。房东则辩称，扣费源于刘先生自身疏忽，未及时关闭自动缴费功能，不同意全额返还。

法院经审理认为，刘先生与房东的租赁关系解除后，其已无缴纳电费义务。房东作为门面实际使用人和电费缴纳义务人，因刘先生账户自动扣款而获益，属于没有合法依据取得利益，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构成不当得利。承办法官指出，根据《物业管理条例》规定，相关费用应由最终用户承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不当得利的规定，得利人应返还取得的利益。法院依法判决房东向刘先生退还全部垫付电费3755元。目前判决已生效，双方均未上诉。

法官提醒：

本案为租赁双方敲响警钟。房屋租赁关系终止时，除结清租金、办理交接外，务必同步处理与房屋绑定的各类自动扣费项目——包括水电、燃气、网络、物业等代扣协议，承租人应及时核查解除，避免疏忽造成经济损失；房东亦应主动确认费用结清情况，防止引发不必要的法律纠纷。

如发生类似纠纷，当事人应注意保存缴费凭证、租赁合同、沟通记录等证据，及时通过协商、调解或诉讼等合法途径维权。

(全媒体记者 雷宇)